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
制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意见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一、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效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